

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饶平县环境保护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18年预算
行政经费	351.45
“三公”经费	10.73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8.38
1. 公务用车购置	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8.38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2.35

注：行政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

“三公”经费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修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2018年本部门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10.73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0万元，增长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
- 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.3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.79万元，增长27.16%，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预算数；
- 3、公务接待费2.3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.43万元，增长155%，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预算数。